

(兴安盟农牧局采购 2022年“兴安盟大米”广告
宣传呼和浩特市东站(高铁站)二楼候车厅
两柱中间灯箱 (HDH -46) 广告位广告宣传
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152203- ENGC- DY-20220001

包 号： 第 1 包 (若项目分包时使用)

(供应商名称) 内蒙古永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22 年 08 月 01 日



响应文件目录

协商承诺书.....	2
报价一览表.....	3
授权委托书.....	4
分项报价明细表.....	5
标的情况介绍表.....	6
需求响应表.....	7
售后服务承诺及方案.....	8
各类证明材料.....	9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系统 15223-ENGCC-DY-2022-001 第 () 包 2022-08-01 14:36:55



内蒙古永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22-08-01 14:36:55



协商承诺书

内蒙古恩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按照已收到的兴安盟农牧局采购 2022年“兴安盟大米”广告宣传呼和浩特市东站（高铁站）二楼候车厅两柱中间灯箱（HDH -46）广告位广告宣传采购项目（项目编号：152203- ENGC- DY-20220001）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经我方内蒙古永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供应商名称）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协商。我方完全接受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执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我方同意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将受此约束。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其成交项目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否则，成交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将构成约束双方合同的组成部分。

6、我单位如果出现违法违规情况，愿意承担取消成交资格、接受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罚等后果。

详细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街海东一号B2号楼5层502
电话：18847108818

供应商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锡林支行

供应商法人签字：（盖章）

邮政编码：010000

电子函件：2589305043@qq.com

账号/行号：05550001040007884



2022年08月01日

报价一览表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 价格应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报价。
3. 格式、内容和签署、盖章必须完整。
4. 《报价一览表》中所填写内容与响应文件中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加盖公章

2022年 08 月 01 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赵芳 (姓名)系 内蒙古永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孙美艳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 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即日起至招投标工作全部完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人签字。

投 标 人: 内蒙古永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赵芳 (签字)

身份证号码: 1503004196502103520



2022 年 08 月 01 日

分项报价明细表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152203-ENG-C-DY-20220001 第(1)包 2022-08-01 14:36:55



内蒙古永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22-08-01 14:36:55



标的情况介绍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服务内容/工程量	生产厂家	生产产地	备注
1	兴安盟农牧局采购 2022年“兴安盟大米”广告宣传呼和浩特市东站（高铁站）二楼候车厅两柱中间灯箱（HDH-46）广告位广告宣传采购项目	规格：宽：30.20m 高：3.25m（1面） 数量：1块 主要服务内容：宣传“兴安盟大米”品牌，提升品牌地区知名度和影响力，促进品牌快速提升和发展。	/	/	/
2					
3					
...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系统 152203-ENGC-DY-20220001 第(1)包 2022-08-01 14:36:55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系统 152203-ENGC-DY-20220001 第(1)包 2022-08-01 14:36:55



需求响应表

编号	标的名称	单一来源文件技术要求	供应商提供响应内容	响应程度	备注
1	兴安盟农牧局采购 2022年“兴安盟大米”广告宣传呼和浩特市东站（高铁站）二楼候车厅两柱中间灯箱（HDH-46）广告位广告宣传采购项目	位置：二楼候车厅两柱中间灯箱 编号：HDH-46 规格：宽：30.20m 高：3.25m（1面） 数量：1块 媒体形式：超薄LED灯箱 亮灯时间：早7:00-晚22:30 灯箱材质：铝型材LED拉布灯箱 画面材质：UV墨刀刮布灯箱	位置：二楼候车厅两柱中间灯箱 （编号：HDH-46 规格：宽：30.20m 高：3.25m（1面） 数量：1块 媒体形式：超薄LED灯箱 亮灯时间：早7:00-晚22:30 灯箱材质：铝型材LED拉布灯箱 画面材质：UV墨刀刮布灯箱	满足	
2					
3					
...					

说明：

供应商应按照第四章“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中确定的技术参数与配置要求，将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明确列出，以证明投标产品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做出实质性响应。“响应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售后服务承诺及方案

广告发布前，我司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有关规定对广告内容及表现形式的合法性进行审查，对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广告画面将告知合作方做出修改。

合作方负责提供广告发布期间向政府各主管部门办理报批手续所需证明。我方根据合作方提供的广告方案样稿及相关证明负责办理广告发布画面的审批手续。为保证按照合同规定时间发布，合作方应将需要发布的广告画面内容及相关审批文件于本合同正式签订后、广告正式发布日期之前10天内递给我方进行广告画面审批及制作。

广告画面制作安装完成后，我方通知甲方进行验收，合作方在得到我方验收通知后5日内完成验收工作。如合作方验收合格，广告发布期按照实际制作安装完成的日期计算。如合作方验收不合格的，我方在5日内整改完成。如合作方逾期不验收，则视为验收合格。

我方负责本次广告发布期内有关的广告构造物和广告画面的维修、保养工作，广告发布期内如遇广告画面出现损坏，我方在5个工作日给予免费重新喷绘安装。

广告发布期间我方负责按合同约定的广告的制作、发布、安装、维修、拆除及日常维护保养。

各类证明材料

1、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证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 内蒙古永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100065045533B
报告编号： 2022072911243523424L65

报告生成日期	2022年07月29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152203-ENGC-DY-20220001 第(1)包 2022-08-01 14:36:53

内蒙古永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22-08-01 14:36:53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内蒙古永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100065045533B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芳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3-04-18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街海东一号B2号楼5层502。		

信用综述信息

行政管理	0条	诚实守信	1条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0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2年07月29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	-------------	--------	------------

报告说明

- 1、本文件客观地展示了各类主体的信用信息，“信用中国”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全过程中保持客观和中立。
- 2、您对本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如存有疑问，可通过扫一扫核验证码或登录“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或核验。
- 3、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4、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5、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条信息。

报告正文



核验码

内蒙古永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一、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内蒙古永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100065045533B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芳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3-04-18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街海东一号B2号楼5层502。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信息

三、诚实守信信息 (共 1 条)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内蒙古永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第 1 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100065045533B	
纳税人识别号：	91150100065045533B	
评价年度：	2020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四、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信息 (共 0 条)

--

查询期内无相关信息

五、经营异常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信息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信息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信息

八、司法判决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信息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信息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十一、公共信用信息地方补充内容

结束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内蒙古永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搜索

-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内蒙古永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100065045533B

重要提示:

-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用信息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芳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3-04-18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街海东一号B2号楼5层502。

行政管理	诚实守信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经营异常	信用承诺	信用评价	司法判决	其他
------	------	----------	------	------	------	------	----

全部 1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1

第 1 条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 400-810-1996



- 首页
- 政策法规
- 购买服务
- 监督检查
- 信息公告
- 国际专栏
- PPP频道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企业名称:	内蒙古永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查找	重置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p>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p> <p>本次查询的企业: 内蒙古永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p> <p>本次查询的时间: 2022年08月01日 14时33分</p>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